重庆市万州区瀼渡镇人民政府

关于开展二、三轮车违法行为专项整治的通知

瀼渡府发〔2020〕92号

各村（社区）、相关单位：

为深刻汲取分水“5.17”较大事故及近期发生的恒合、余家三轮车道路交通亡人事故教训，巩固“五个一千”专项整治成果，遏制二、三轮车交通事故易发、多发态势，根据区政府办《万州区低速电动车和二、三轮车违法行为专项整治方案》（万州府办〔2020〕37号）工作要求，我镇决定自即日起至11月30日，在全镇开展二、三轮车专项整治工作。现将相关工作要求如下：

1. 强化路面管控

各村（社区）、相关单位要针对当前辖区二、三轮车活动规律、事故发生特点、主要通行路段和时段等情况进行深入分析，进一步找准重点区域、重点时段，及时调整工作措施，组织应急办、劝导站、派出所，积极采取多设点、多时间段的整治方式，重点整治二、三轮车超员、违法载人、无证驾驶、非法改装（加蓬）、不按规定车道通行等交通违法的查处，并做到查处一起、处罚一起，保持严管高压态势。

一、营造宣传氛围

各村（社区）、相关单位要针对二、三轮车违法行为突出问题，充分营造宣传声势，积极依托应急办、劝导站通过悬挂横幅、印刷墙体标语等形式开展宣传教育。同时，要通过进场镇、进村社将宣传资料发到群众手中，真正让宣传工作进入千家万户，力争做到家喻户晓、人人皆知，营造良好的整治氛围。同时，要积极联合派出所公巡队组织村民集中观看二、三轮车交通事故警示教育片，用生动形象的宣传方式，强化农村群众的道路交通安全意识，让拒绝购买不合格的二、三轮车，拒绝乘坐三轮车，拒绝乘坐二轮摩托车不戴头盔等安全意识深入人心。

三、强化责任落实

各村（社区）、相关单位要精心组织，周密部署，把任务和目标分解细化到具体责任人，加大检查力度，强化工作措施，确保二、三轮车专项整治取得成效。同时，镇属各部门会定期对专项整治工作情况进行监督检查，对未完成工作任务的单位，镇应急办将纳入每月农村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考核。

四、强化常态管理

各村（社区）、相关单位要以此次专项整治行动为契机，研究制定加强二、三轮车整治长效机制，联合执法，加强巡逻检查，常抓不懈，为人民群众创造良好的交通安全环境和道路运输秩序。

五、强化信息报送

请各村（社区）、相关单位加强联系、互通信息，确保我镇二、三轮车专项整治落到实处。（瀼渡镇应急工作群）

重庆市万州区瀼渡镇人民政府

2020年9月13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重庆市万州区瀼渡镇人民政府 2020年9月13日印发